

核心种源繁育与全程机械化示范项目组织提升项目招标公告
(招标编号: 20241212)

项目所在地区: 江苏省盐城市建湖县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核心种源繁育与全程机械化示范项目组织提升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:20万元, 招标人为建湖县农业农村局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: 核心种源繁育与全程机械化示范项目组织提升项目(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)。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,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核心种源繁育与全程机械化示范项目组织提升项目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核心种源繁育与全程机械化示范项目组织提升项目:

1.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, 并提供下列材料:

- (1)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,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;
- (2) 上一年度的财务报表(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);
- (3)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;
- (4)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;
- (5)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。

2.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: 无

3. 本项的特定资格要求:

(1) 未被“信用中国”网站(www.creditchina.gov.cn)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。

(2)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,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。

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: 2024-12-12 10:00到2024-12-18 17:30

获取方式: 公告发布后, 凡具备以上主要资格条件, 并自愿参加本次投标的投标人, 须携带投标单位介绍信[标明联系电话(手机)和邮箱]及身份证于2024年12月12日至2024年12月18日前, 工作时间: 8:30-11:30、14:30-17:30(节假日除外)到“正大鹏安建设项目管

理有限公司”（盐城市盐都区恒荣世家北苑24幢2单元三楼）报名并获取招标文件,联系人：
周工 联系电话：18762395599。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4-12-20 09:30

递交方式：现场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4-12-27 09:30

开标地点：盐城市建湖县双湖路建湖县农业农村局7楼会议室

七、其他

核心种源繁育与全程机械化示范项目组织提升项目招标公告

核心种源繁育与全程机械化示范项目组织提升项目已获批准，采购人为建湖县农业农村局,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，邀请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，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1. 项目名称：核心种源繁育与全程机械化示范项目组织提升项目
2. 预算金额：20万元
3. 最高限价：20万元，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作无效标处理
4. 采购需求：核心种源繁育与全程机械化示范项目组织提升项目（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）。
5. 合同履行服务期限：合同签订后50日历天，具体时间服从招标人要求。
6.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

二、申请人资格要求

1.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，并提供下列材料：
 - (1)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，自然人的身份证明；
 - (2) 上一年度的财务报表（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）；
 - (3)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；
 - (4)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；
 - (5)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。
2.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：无
3. 本项的特定资格要求：
 - (1) 未被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。
 - (2)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，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。

三、招标文件获取

公告发布后，凡具备以上主要资格条件，并自愿参加本次投标的投标人，须携带投标单位介绍信[标明联系电话（手机）和邮箱]及身份证于2024年12月29日至2024年12月18日前，工作时间：8:30-11:30、14:30-17:30(节假日除外)到“正大鹏安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

司”（盐城市盐都区恒荣世家北苑24幢2单元三楼）报名并获取招标文件,联系人：周工 联系电话：18762395599。

四、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、开标时间和地点

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、开标时间：2024年12月20日9点30分（北京时间）

开标地点：盐城市建湖县双湖路建湖县农业农村局7楼会议室。

五、评标定标办法采用“综合评估法”

六、其他补充事宜

1、投标文件正本一份、副本叁份，电子版标书一份（载体为U盘，表面加贴投标单位简称，电子版书内容为投标文件正本加盖公章后扫描件）。

2、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。

七、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

1. 采购人信息

招标人：建湖县农业农村局

联系人：吴先生

联系电话：15189273937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代理单位：正大鹏安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周工

联系电话：18762395599

地址：盐城市盐都区恒荣世家北苑24幢2单元三楼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 建湖县农业农村局

地 址： 盐城市建湖县双湖路建湖县农业农村局7楼会议室

联 系 人： 吴先生

电 话： 15189273937

电 子 邮 件： /

招 标 代 理 机 构： 正大鹏安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： 盐城市盐都区恒荣世家北苑24幢2单元三楼

联 系 人： 周工

电 话： 18762395599

电 子 邮 件： /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薛丽斌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